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；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7），李莉女士及其控制的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名轩投资”）减持公司股份计划：持公司股份109,324,000股（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25.82%）的股东李莉女士计划在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,331,000股（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不超过6.46%）；持公司股份63,900,000股（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15.09%）的股东名轩投资计划在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,975,000股（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不超过3.77%）。

注：根据相关规定，计算相关股份比例时，总股本应当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（以公司最新披露的数据为准）。目前，公司总股本433,483,630股，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423,387,356股。

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收到股东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公司股东名轩投资于2020年6月2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11.86万股，占公司扣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1.21%。

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变动情况

1、前次变动情况

名轩投资之一致行动人李莉女士在 2014 年 7 月 3 日至 2014 年 11 月 7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,500 万股,占减持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.79%。减持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减持时间	减持方式	减持数量	总股本	比例
李莉	2014-7-3	大宗交易	4,000,000	171,186,189	2.34%
李莉	2014-8-25	大宗交易	3,000,000	170,426,189	1.76%
李莉	2014-11-6	大宗交易	4,000,000	170,426,189	2.35%
李莉	2014-11-7	大宗交易	4,000,000	170,426,189	2.35%
合计:			15,000,000	-	8.79%

注:本表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汇总数据的差异,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。

一致行动人李莉女士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就上述减持公司 8.79%的事项披露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2014 年 11 月 8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名轩投资减持情况如下,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股份类别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均价	减持比例 (%)
名轩投资	大宗交易	2020.6.23	无限售流通股	5,118,600	5.68 元/股	1.21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名轩投资在 2014 年 7 月 3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,减持比例达到 10%。

股东名轩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股份数量	股份比例	股份数量	股份比例
名轩投资	无限售条件股份	15,975,000	3.77%	10,856,400	2.5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7,925,000	11.32%	47,925,000	11.32%
	合计	63,900,000	15.09%	58,781,400	13.88%
李莉	无限售条件股份	27,331,000	6.46%	27,331,000	6.4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81,993,000	19.37%	81,993,000	19.37%
	合计	109,324,000	25.82%	109,324,000	25.82%
合计	无限售条件股份	43,306,000	10.23%	38,187,400	9.02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29,918,000	30.69%	129,918,000	30.69%

	合计	173,224,000	40.91%	168,105,400	39.70%
--	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

注：本表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汇总数据的差异，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与名轩投资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，并将在后续减持中继续遵守各项法律、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4、股东名轩投资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4日